

## 極大的賞賜

這事以後，耶和華在異象中有話對亞伯蘭說：“亞伯蘭，你不要懼怕！我是你的盾牌，你極大的賞賜。”（創世紀第十五章1節）

有財有勢，是自古以來人類所嚮慕的。

亞伯蘭得知他姪兒羅得被四王聯軍擄去。一向和平的亞伯蘭，立即採取緊急措施一率領他家裏生養的精練壯丁三百一十八人，並結盟的本地鄰近鄉勇亞乃，以實各，幔利族群，奮力追趕（創一四:13-16）。因為他們忽然出奇突襲，更重要的，是亞伯蘭愛姪心切，從而發揮“婦人雖弱，為雛則強”的作用，以寡敵眾，竟然大獲全勝！亞伯蘭救出所多瑪被擄的人民和財物，其中包括羅得全家和財物。好一場解放戰爭！亞伯蘭脫除他的捆索，使他重獲自由；叔叔真是拼了老命，多麼不容易！可是羅得居然一言不發，好像連道謝一聲都沒有，就迅速的趕忙到新光復的所多瑪城，再行開張，照常營業，急於補回他的戰爭損失。羅得藉亞伯蘭的救助，脫離了被擄的苦境，但他的心仍然被擄，成為財勢的奴隸。直到有一天，太陽在所多瑪城最後一次升起。天上降下火來，把所多瑪和蛾摩拉平原諸城一起毀滅了。神有奇妙的恩典，“記念亞伯拉罕（亞伯蘭），正在傾覆羅得所住之城的時候，就打發羅得從傾覆之中出來。”（創一九:29）

這不是很奇怪嗎？

亞伯蘭首要的事，不是慶祝凱旋，也不是舉辦慶功宴，樹立紀功碑，而是向神感恩。撒冷王麥基洗德，及時出現，帶着餅和酒出來迎接他。這麥基洗德是至高神的祭司。他的頭銜翻譯出來，“就是仁義王；他又名撒冷王，就是平安王的意思。”（來七:2）他為亞伯蘭祝福，說：“願天地的主，至高的神，賜福與亞伯蘭。至高的神把敵人交在你手裏，是應當稱頌的。”亞伯蘭就把所得的，拿出十分之一來給麥基洗德。（創一四:18-20）因為他承認“沒有人能以智慧，聰明，謀略，敵擋耶和華...得勝乃在乎耶和華。”（箴二一:30,31）這樣深信，就不會歸榮耀給甚麼人，更不敢歸功於自己，更不建立偶像，崇拜勢力。

所多瑪王只是一個城邦的領袖，顯然品德無足稱道；不過，他懂得戰爭規例。所多瑪王對救援他的亞伯蘭說：“你把人口給我，財物你自己拿去吧！”亞伯蘭對所多瑪王說：“我已經向天地的主，至高的神耶和華起誓，凡是你的東西，就是一根綫，一根鞋帶，我都不拿；免的你說：‘我十亞伯蘭富足’。...”（創一四:21-23）這表現出亞伯蘭的王者風範，也承認戰爭的得勝，是在於耶和華，人不能自己居功逞能。更重要的，是以生活的實踐，向世人宣告：屬神的人必須持守聖潔，不能與屬世界的人結盟。有的人可能會想，既然沒有任何維繫和平的保障，能夠與任何組織結夥，都可以增加安全。就如舊日中國的軍閥，彼此換帖結拜，沿襲幫會的陋習，爾詐我虞，缺乏誠意，浪費了墨汁，沒省下流血。

望着昨天的戰場，平沙漠漠，折戟殘戈寂寥的落在地上。戰敗的幾個王偃旗息鼓，逃去了；他解救的王和人民，也從他面前迤邐離開，連他們的傷殘也帶走了。榮譽和喜樂，隨着無聲的晨霧，悄悄消逝。移向中天的太陽，使他的影子變得矮小，很渺小。他想到自己——一個漂泊無根的異鄉人，又沒有後嗣。...

亞伯蘭孤單蒼涼，寂寞，啃噬着他的心靈。誰是他的幫助呢？就在這時，耶和華在異象中向他顯現，向他說話：“亞伯蘭，你不要懼怕！我是你的盾牌，你極大的賞賜。”（創一五:1 另譯）耶和華知道他落寞的心情。

懼怕未來，莫名的恐懼，不確定的未知。地上沒有倚靠，沒有家鄉。但你有天上永恆的家鄉，至高者是你的盾牌，可以堅定的保護你；是你永遠的基業，不會衰殘的榮耀基業。

亞伯蘭回頭望一望，身後不遠處，他的幾座帳篷。他的妻子撒拉還留在幔利。撒拉雖然已經老了，還是出奇的美麗；只是她沒有生育。亞伯蘭帶出迦勒底的姪兒羅得，本了是自然的倚靠；但他早就表現太過於傾向今世的財富，志不同，道不合，只得分道揚鑣！想到這裏，嘆口氣！他向神說：“主耶和華啊，你沒有給我兒子，你還賜我甚麼呢？那生在我家裏的奴僕，大馬色人以利以謝，就是承受我家業的。”亞伯蘭已經再別無所求了。耶和華說：“這人必不成為你的後嗣；你本身所生的，才成為你的後嗣。”於是，領他走到外邊，說：“你向天觀看！數算衆星，能數得過來嗎？”然後，耶和華讓他的視線，再回到地上，又對他說：“你的後裔將要如此！”

那可是大白天，看天上，只有光亮的太陽，一顆星兒也看不見；但亞伯蘭知道，無數的星辰都在那裏，時間到，就或出現。他信得過。相信他的後裔也要如此。

“亞伯蘭相信耶和華；耶和華就以此為他的義。”（創一五：1-6）因信稱義的大旗，就是這樣立定了。

又兩千年過去了。耶穌基督降生在猶太的伯利恆，按肉身說，祂是亞伯拉罕的應許的後嗣，並且為救贖人的罪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。死後三天復活，使信祂的都稱為義，作亞伯拉罕的後裔（羅四：13, 16），得以承受永遠的基業。

作者：于中旻  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  
[aboutbible.net](http://aboutbible.net)